

关于“开展上海市中医药学会 2024 年中医药临床优秀案例征集遴选活动”的通知

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在两院院士大会和中国科协第十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落实《关于深化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汇集经典案例，启发科学研究、引领学术发展，上海市中医药学会将开展中医药临床优秀案例征集遴选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临床案例征集要求

1、临床案例须立足于运用中医或中西医结合的方法解决临床实际问题，充分体现中医药诊疗的临床指导价值、学术水平以及临床医生和护理人员的实际贡献。鼓励投稿罕见病或对指南共识制定、临床研究等有重要启发、借鉴意义的临床案例。

2、临床案例未在期刊、图书等出版物发表，案例必须真实、可溯源。需按要求提交版权声明（见“附件 1-案例版权声明”）以及原始病历资料。

3、临床案例的病史及辅助检查应描述详实，诊断明确，鉴别分析全面，言简意赅，逻辑清晰，讨论中说明对疾病的总结、思考或新的认识。

4、临床案例可提供相关视频。要求声音、图像清晰，需遮挡患者面部，保护患者隐私。

5、临床案例书写要求，参照《中国中医药临床案例成果数据库病例报告写作模板》（见“附件 2-中医临床案例写作模板”）进行书写。

二、临床案例征集遴选方式

1、临床案例及相关文件请发送至邮箱：shszyyxh@126.com。截止时间 7 月 30 日。

（1）临床案例：word 格式。文件命名规则：案例+姓名+案例标题

(2) 视频：MP4、AVI 格式，单个视频不超过 1G。文件命名规则：视频+姓名+案例标题

(3) 案例版权声明：PDF、JPG 格式。文件命名规则：声明+姓名+案例标题

2、学会将组织专家对征集的临床案例进行评审，遴选出优秀案例并邀请专家给予修改指导意见。

3、优秀临床案例将有机会推荐至中华中医药学会参加评选并收录至中国中医药临床案例成果库。

三、联系方式

电话：021-63338353 王老师

